

## 三十三、高雄市政府環境保護局業務報告

日期：107 年 9 月 19 日

報告人：局長 蔡孟裕

### 壹、前言

議長、副議長、各位議員女士、先生：

欣逢 貴會第 2 屆第 8 次大會開議，<sup>孟裕</sup>榮邀列席報告本局業務推動概況，殊感榮幸，在此謹代表本局全體同仁向 貴會致最誠摯的賀意，並祝大會圓滿成功。

再次感謝各位議員持續不斷的對環保業務的關懷與支持，陪伴我們攜手走過每個環保里程碑，從這些美麗的歷史足跡，推動著我們持續迎向大高雄都，有各位議員的支持與協助，對擘劃未來「營造高雄為永續綠色生態國際環保新都」，我們更具信心，期望各位議員女士先生再度給我們支持與勉勵，共同為大高雄每一位市民建構舒適的綠色生態城市，為地球環境與生態盡一份心力，營造永續的綠世界。

茲將本局 107 年 1 至 6 月份重點工作執行情形及未來重點工作報告如后，敬請不吝指正。

### 貳、業務願景

縣市合併後的大高雄，工業區林立，歷年來亦是南台灣經濟發展核心所在，由於過去著重經濟發展致造成大高雄市環境品質不良，污染負荷過重，也成為本市未來極需改善之課題，建構一個藍天綠地、青山淨水、永續健康的生活家園，是本局同仁共同努力的目標。

#### 一、落實空氣品質保護

提升空氣品質、降低有害污染物危害、提高民衆健康意識。

#### 二、水資源永續利用

確保飲用水安全、提升河川水質、促進水資源循環再利用，推動中水回收系統。

#### 三、營造寧適生活環境：

建構無毒的環境、維持潔淨的生活空間、確保安寧的居家環境。

#### 四、建構低碳城市：

塑造大高雄低碳生活圈生態城市、配合中央推動溫室氣體管制方案、氣候變

遷調適方案，落實波昂宣言，邁向國際環保新都。

## 參、策略與執行成效

### 一、淨化空氣、防制噪音

#### (一)空氣品質概況

依據環保署一般空氣品質監測站資料，本市 107 年 1-6 月空氣品質不良 (AQI>100) 站日數為 511 站日，指標污染物為細懸浮微粒 (307 站日)、臭氧 8 小時 (200 站日)、懸浮微粒 (2 站日) 及二氧化硫 (2 站日)，空氣品質不良率為 35.29% (511 不良站日數/1,448 有效監測站日數)。

#### (二)固定污染源管制

##### 1. 賡續推動許可制度

賡續推動許可制度，107 年 1-6 月份共受理固定源設置許可 22 件次、許可變更 11 件次、操作許可 43 件次、異動 202 件次、換證 96 件次、展延 131 件次。核發設置許可證 6 件、操作許可證 146 件。

##### 2. 連續自動監測

107 年 1-6 月份完成 17 根次相對準確度測試查核、18 根次不透光率查核、20 根次標準氣體查核、NO<sub>2</sub> 查核 20 根次，資料平行比對查核 37 月次。依法審核工廠連線作業狀況，並監督工廠依現有監測設施進行連線。

3. 針對 11 大行業進行揮發性有機物排放量查核工作；107 年 1-6 月共完成 89 家工廠巡查及排放量估算作業、管道及周界異味檢測 13 點次；完成 34,556 個設備元件檢測工作；執行 41 站次加油站 A/L 比檢測及 32 站次氣漏檢測。

4. 安排巡臭員於特定區位巡查，107 年 1-6 月於轄內執行 65 日巡查工作。

5. 107 年 1-6 月完成至 107 年第 1 季空污費申報建檔共 2,289 家次，現場查核本市固定污染源共 291 場次。

6. 107 年 1-6 月完成完成巡查室內空品 277 家次、挑選重要公共場所進行室內空氣品質檢測 13 家次、網站訊息更新 8 則、辦理室內空氣品質跨局處協商會議 1 場。紙錢集中焚燒與減燒推廣作業目前已經完成寺廟擴充巡查 85 家次，寺廟維護巡查 231 家次，中元普渡紙錢集中燒局內協調會 1 場，以功代金目前所募得款項約為新台幣 111 萬元、天公生及清明節紙錢集中焚燒紙錢量約 344 噸。紙錢集中焚燒及以功代金污染物總削減量達 TSP 1,154 公斤、PM10 1,020 公斤、NO<sub>x</sub> 226 公斤、PM<sub>2.5</sub> 795 公斤。餐飲業空氣污染管制及輔導改善目前已經完成餐飲業巡查 196 家次，達一定規模餐飲業約 116 家。針對一定規模餐飲業訂立高雄市一定規模餐

飲業空氣污染防治設施設置管理辦法，於 106 年 11 月 1 日正式施行，並召開 1 場次法規宣導說明會。維護更新機關餐飲業油煙改善輔導網站餐飲油煙污染物對健康之影響訊息 3 則。

7. 有害檢測計畫：107 年 1-6 月針對轄區戴奧辛污染源進行全面法規符合度巡查工作 108 根次查核，執行戴奧辛排放源排放管道檢測 9 根次、執行重金屬排放源排放管道檢測作業 3 根次，定期辦理戴奧辛及重金屬空氣品質監測。另執行 P.S.N 檢測作業 2 根次、VOC 檢測 5 根次、管道異味官能測定 10 根次、燃料含硫份分析採集 9 樣品。
8. 高屏地區空氣污染物總量管制第一期程自 104 年 6 月 30 日起至 107 年 6 月 29 日，共列管 456 家既存固定污染源，原預期減量 732 公噸空氣污染物，統計至 107 年 6 月底，實際減量約 3,254 公噸空氣污染物，減量成效約預期 4 倍，並已有完成 16 件差額交易移轉案例。

(三)逸散源污染管制及加強街道洗街

1. 統計 107 年 1-6 月本市營建工地或道路管線於施工期間巡查 12,149 處次；期間發現工地污染缺失提報複查計 502 處次。
2. 營建工地認養洗街作業量 107 年 1-6 月累計長度為 14,689.47 公里及輔導業者進行工地周界道路認養洗掃作業共有 58 家進行道路認養，推估 TSP 粒狀污染物削減量達 202.71 公噸。
3. 洗街作業量 107 年 1-6 月累計長度為 35,085 公里，推估 TSP 粒狀污染物削減量達 484.17 公噸。
4. 河川揚塵防制於高屏溪沿岸現地巡查 107 年 1 月至 6 月累計完成 45 天次裸露地巡查工作。1 場沿岸區里河川揚塵宣導說明會議、1 場揚塵防制聯繫會議。分析監測部分購置 3 月高屏河流域裸露灘地圖資，2 月進行 1 次落塵監測作業。進行 2 次空拍作業。另於沿岸易發生河川揚塵污染路段進行 332.034 公里洗街作業。
5. 逸散性污染管制 107 年 1-6 月份稽查檢測共完成周界 TSP 檢測 11 場次，進行逸散性巡查 1242 處次。
6. 高雄港區逸散污染管制  
高雄港區逸散污染管制：為加強高雄港區各項裝卸、運輸及堆置作業皆能依法有效落實相關防制工作，派駐巡查人員於高雄港區進行巡查作業，並建立污染分級通報機制，以有效控管港區污染情事之發生，107 年 1-6 月高雄港區共計巡查 116 天。另進行港區柴油引擎機具及船舶油品檢測共計 21 點次，告發 1 件次不符油品管制標準。
7. 空品淨化區

截至 107 年 1-6 月，本市共計有 528 處空品淨化區，包括：環保署補助 67 處、本府環保局補助 461 處，綠化總面積 222.3 公頃，平均綠覆率約 97.16%。推估其植樹綠化減碳及污染物淨化量，每年可削減二氧化碳（CO<sub>2</sub>）排放量 5,113 公噸、粒狀污染物（TSP）排放量 114 公噸、二氧化硫（SO<sub>2</sub>）排放量 1,663 公噸、二氧化氮（NO<sub>2</sub>）排放量 379 公噸、一氧化碳（CO）排放量 489 公噸、臭氧（O<sub>3</sub>）排放量 2,179 公噸、過氧硝酸乙醯酯（PAN）排放量 38 公噸。

#### (四)移動污染源管制

##### 1.機車排氣定期檢驗

107 年 1-6 月全國機車定檢數總計 254 萬 9,576 輛次，高雄市機車定檢數量為 45 萬 6,378 輛次；到檢率為 87.13%，約佔全國機車定檢數的 17.9%。1-6 月針對未定檢車輛共通知 186,627 輛次，其中 94,015 輛次已完成改善。另執行使用中機車不定期路邊攔檢 5,141 輛，不合格車輛共 771 輛，其中 579 輛已完成複驗改善。

##### 2.柴油車排煙管制

107 年 1-6 月執行路邊攔檢排煙共 597 件，路攔排煙與動力站內檢驗不合格數共 324 件次，均已依法執行告發與裁處行政程序。

##### 3.機車汰舊補助

二行程汰換及電動機車：107 年 1-6 月已受理申請汰舊二行程案件累計 10,923 件，完成審查撥款累計 5,187 件。高市加碼電動自行車：107 年 1-6 月已受理申請電動自行車補助案件累計 1,022 件，已完成審查撥款補助累計共 497 件。高市加碼電動機車：107 年 1-6 月已受理申請電動機車補助案件累計 3,492 件，已完成審查撥款補助累計共 1,092 件。

##### 4.公共腳踏車租賃系統：

(1)公共自行車成果：107 年 1-6 月租賃站總數達 299 座；腳踏車總數達 4,300 輛；一卡通整合後，107 年 1-6 月記名人數增加 55,591 人，總會員人數達 775,176 人，每日使用公共腳踏車人次提升至 13,143 人次，每輛車每日平均被使用次數亦提升至 4.41 次，假日使用人次最高達 16,595 人次、每輛車使用次數達 6.91 次。

(2)每月使用公共腳踏車轉乘捷運人次約 3.5 萬人次，占公共腳踏車使用人次約 8.7%，營運範圍已擴及東至大寮區、西至旗津區、南至林園區、北至茄萣區。並已推動租賃站建置案增建至 300 站，提升公共腳踏車轉乘接駁的功能。

(3)效益分析：TSP 削減 3.2（公噸），PM10 削減 2.1（公噸），SOX 削減

0.021 (公噸), NOX 削減 26.8 (公噸), THC 削減 9.7 (公噸), NMHC 削減 9.1 (公噸), CO 削減 31.3 (公噸)。

(五)空品惡化期間應變作為

- 1.107 年 1-6 月共執行緊急應變 88 日。
- 2.高污染車輛攔查達 4,918 輛次及並執行柴油車目測判煙 5,728 輛次。
- 3.固定源通報 3,850 家次、巡查 288 家次；逸散源通報 8,829 家次、應變 574 家次、巡查 3,935 家次；移動源路攔 2,429 輛次，洗街達 23,438.57 公里。污染物減量 TSP：334.4 公噸、PM<sub>10</sub>：63.0 公噸、PM<sub>2.5</sub>：14.7 公噸。
- 4.興達電廠燃煤機組提前降載，107 年 1-6 月共計配合降載 131 日，污染物減量 TSP：38.1 公噸，SO<sub>x</sub>：476.4 公噸，NO<sub>x</sub>：490.7 公噸。
- 5.汽電共生廠提前應變於 107 年 1-6 月共計啟動 118 次，估計累計 SO<sub>x</sub> 減量 96.9 公噸，NO<sub>x</sub> 減量 74.4 公噸，TSP 減量 0.6 公噸。
- 6.協談大型工廠安排秋冬季節停機歲修，CEMS 列管工廠秋冬（10 月～3 月）與春夏（4 月～9 月）相較，氮氧化物與硫氧化物排放量均有減少。
- 7.跨局處通報啟動 88 次，由教育局轉知所屬 358 所學校、457 所幼兒園，社會局轉知所屬 154 家老人長照機構、23 家身心障礙機構、71 家公私立托嬰中心，交通局轉知所屬 7 家公車業者，彈性調整課程活動及落實相關防護措施。新聞局透過本市轄下 5 家有線電視業者播放信息跑馬燈，每 2 小時 1 次，本市有線電視戶數 65 萬 3,259 戶。
- 8.大眾運輸免費搭乘措施，自 12 月 1 日起連續三個月。執行滿 3 個月後，市區公車與客運總運量約 1,440 萬，輕軌約 104 萬，捷運尖峰時段運量 423 萬，公車及客運運量成長 20%，捷運尖峰時段運量成長約 31%，輕軌 3 個月每月平均 34 萬人次，一氧化碳 (CO) 平均濃度下降為 7.4%～7.6%，碳氫化合物 (NMHC) 平均濃度下降為 9.6%～12.0%。以 12 月的交通運量換算，一氧化碳減量 635 公噸、碳氫化合物減量 198 公噸、二氧化碳減量 26440 公噸。

(六)高雄市環保基金空氣污染防治辦理情形

- 1.107 年 1-6 月徵收營建工程空污基金歲入款共收繳 3,689 件，收繳 7,774.67 萬元。
- 2.107 年 1-6 月固定污染源空污費(含補繳)總收繳金額共 2 億 7,900 萬元。

(七)噪音管制

1.航空噪音作業管制

本市 107 年 1-6 月受理航空噪音防制區補助案件申請，共計完成初審 11

件，並移請航空站辦理補助作業。

2. 加強維護市民居家安寧，適度調整噪音管制區分類，分區管制工廠(場)、娛樂場所、營業場所、營建工程、擴音設施及其他經主管機關公告之噪音源，依法管制機動車輛噪音、航空噪音等交通噪音及民俗噪音。
3. 高速及道路主管機關接受民衆陳情，由本局持續協助檢測交通環境音量，若有超過管制標準者，則依陸上運輸噪音管制標準函請管理維護單位提送改善計畫書。

## 二、防治水污染

- (一)推動水措計畫及排放許可、定檢申報制度，確實掌握、有效管制列管事業及下水道系統。107 年上半年高雄市列管事業 1,661 家，其中事業(不含畜牧業)應核發廢(污)水排放許可 466 家，實際核發 452 家；應核發畜牧業簡易排放許可 338 家，實際核發 332 家，事業(含畜牧業)排放許可證(文件)核發率計 97%；應核發廢(污)水排放許可工業區專用下水道系統 11 家，實際核發 10 家；應核發公共及社區污水下水道系統 143 家，實際核發 141 家，下水道系統排放許可證(文件)核發率計 94%。
- (二)督促社區污水處理設施正常開機，並推動社區水肥定期清理事宜。
- (三)配合環保署政策、法令之頒佈及修訂，辦理說明會及教育宣導活動，輔導業者及一般民衆依循規定辦理水污染防治事宜。

## 三、整治土壤及地下水污染

- (一)召開「高雄市政府土壤及地下水污染場址改善推動小組及專案」會議，辦理土壤及地下水污染控制、整治計畫等相關案件之核定及審議。
- (二)目前列管之土壤及地下水污染場址共 92 處(含控制場址 56 處，整治場址 20 處，及應變措施場址 16 處)，面積為 751 公頃，本府環保局將依據土壤及地下水污染整治法積極推動後續污染改善事宜。
- (三)執行「楠梓東北側區外適當措施-補充調查及污染改善評估計畫」、「107 年度高雄市土壤及地下水污染調查及查證工作計畫」、「107 年度高雄市土壤及地下水品質監測及管理計畫」、「台塑仁武廠暨中油高煉廠污染後續調查及污染改善監督工作計畫」、「高雄市臨海工業區土壤及地下水污染補充查證、監督查核及適當應變必要措施工作計畫」、「高雄亞洲新灣區及周邊土地永續發展評估計畫」。

## 四、強化毒化物運作暨環境用藥管理

- (一)輔導本市 530 家運作毒化物業者依毒性化學物質管理法規定完成運作紀錄申報，另現場稽查輔導查核計 378 家次、裁處 11 家次，辦理毒性化學物質運送聯單報備及變更共 11,979 件。

- (二)審核及核發毒化物登記文件、許可證、運作核可文件、第四類核可文件、專責人員設置等新申請、換發、補發、展延、註銷案件共 821 件。審核「危害預防及應變計畫」及「運送之危害預防及應變計畫」48 件。審核「應變器材、偵測及警報設備設置及操作計畫」26 件。
- (三)辦理現場偵測警報設備測試 9 場次、現場無預警測試 10 場次及無預警傳真測試 20 場次。
- (四)107 年 03 月 22 日已辦理「107 年度高雄市災害防救演習兵棋推演-預推」。
- (五)07 年 03 月 23 日已辦理「107 年高雄市毒災應變中心開設」。
- (六)107 年 03 月 23 日已辦理「107 年度高雄市災害防救演習」正式演習。
- (七)107 年 05 月 15 日已辦理「毒災線上模擬演練」。
- (八)107 年 05 月 30 日邀請對象全市毒化物大量運作業業者，辦理「107 年度高雄市毒性化學物質法規宣導說明會」1 場次。
- (九)依據環境用藥管理法相關規定，加強偽造、禁用、劣質環境用藥及其標示查核，自 107 年 1 月至 06 月止查獲偽造、禁用、劣質環境用藥 24 件；執行市售環境用藥標示查核 660 件，環境用藥廣告查核 240 件，旅館業、餐飲業、公寓大廈或其他營業場所特殊環境用藥施藥查核 11 件。

## 五、全面整頓環境美化市容

- (一)本府環保局 107 年 1-6 月聘僱臨時人員 277 人。
- (二)107 年 1 月至 6 月執行人力清掃慢車道，清掃面積共計 1,688,533,338 平方公尺；掃街車清掃快車道，清掃面積共計 196,692,432 平方公尺；溝渠清疏長度約 12,979,986 公尺，清疏污泥重量 76,999.9 公噸。
- (三)強制垃圾分類與資源回收  
107 年 1 月至 6 月垃圾清運每週 5 日，計清運 206,737.84 公噸，每人每日垃圾清運量 0.41 公斤；資源回收量 269,890.75 公噸，資源回收率 52.13 %；廚餘回收量：回收養豬廚餘做為動物飼料，計 36,667.47 公噸；另回收堆肥廚餘 3,525.90 公噸，以堆肥方式處理及再利用。
- (四)公廁管理與維護
  1. 由本府秘書處視察室、研考會、衛生局、工務局、養工處及環保局等單位組成聯合督導檢查小組，針對全市列管公廁 4,943 座，每月抽查 1 次，並由各區清潔隊每月抽查 1 次，將兩項檢查結果計入本市公廁年度成績，107 年 1 月至 6 月檢查 40,754 座次。
  2. 為提升本市轄內公廁品質，依行政院環境保護署全面提升優質公廁精進計畫，針對普通級及普通級以下公廁，請權管單位督導改善，藉以提供民眾優質的公廁。

(五)清除登革熱病媒蚊孳生源

- 1.107 年 1 月至 6 月本土性登革熱確定病例計 1 例、境外確定病例計 16 例，通報 756 例，本府環保局除持續配合市府政策執行環境大掃蕩及各項預防措施外，並依區級指揮中心動員清除人力執行戶外環境大掃蕩及環境消毒工作。
- 2.107 年 1 月至 6 月辦理轄區病媒蚊孳生源輔導檢查清除 80,011 家次；孳生源投藥處 10,577 處；空地清理 4,900 處；清除容器個數 1,293,276 個；清除廢輪胎 10,279 條；出動人力 62,830 人次。
- 3.107 年於 3 月 15 日至 5 月 8 日實施本市戶外環境全面消毒工作，以維護環境衛生及防治病媒蚊蟲孳生。

六、廢棄物處理

(一)大林蒲填海工程

辦理第十四期大林蒲填海工程暨本市各衛生掩埋場環境品質監測計畫。

(二)水肥處理工作

妥善處理本市水肥，107 年 1 月至 6 月共處理水肥 36,978.6 公噸。

(三)西青埔衛生掩埋場

辦理沼氣再利用發電，107 年 1 月至 6 月共處理沼氣計 217.3 萬立方公尺，發電量計 347.5 萬度。

(四)事業廢棄物管理

- 1.持續擴大列管事業廢棄物產源：落實執行行政院環保署公告「應以網路傳輸方式申報廢棄物之產出、貯存、清除、處理、再利用、輸出及輸入情形之事業」及公告「應檢具事業廢棄物清理計畫書之事業」，107 年 6 月列管公告對象高雄市共計 3,595 家。
  - 2.持續辦理廢棄物清除處理機構許可管理業務，強化審查時程控管，廢棄物處理機構 107 年 1 月至 6 月許可證核發件數 156 件。
  - 3.107 年 1 月至 6 月運用事業廢棄物網路申報管制系統之勾稽管理、申報查詢、輸出境外及稽查管理高雄市共計 5,719 次。
  - 4.持續辦理事業機構之事業廢棄物清理計畫書審查，107 年 1 月至 6 月共計審查通過 752 件。
  - 5.配合地檢署，環保警察第三中隊及協同南區環境督察大隊值執行公害犯罪聯合稽查，以有效嚇阻不肖業者，心存僥倖，任意違法傾棄破壞環境情事，107 年 1 月至 6 月共執行 18 場次，移送保七偵辦案件共計 14 件。
- (五)妥善處理本市四座資源回收廠產生之飛灰衍生物，107 年 1 月至 6 月進燕巢掩埋場掩埋處理量共計 37,424.88 公噸。



- (六)大寮及旗山衛生掩埋場妥善處理各區清潔隊所清運之溝泥，107 年 1 月至 6 月共處理 9,138.37 公噸。
- (七)辦理焚化底渣自辦篩分再利用處理計畫，107 年 1 月至 6 月 28,382.65 公噸，自辦焚化底渣再利用 56,201.06 公噸。
- (八)辦理路竹掩埋場活化工程，預估可提供 24 萬立方公尺掩埋空間。另將委託技術顧問機構辦理燕巢掩埋場三期掩埋場開發、環境影響評估、土地開發及水土保持規劃等作業。
- (九)辦理 CLSM 預拌混凝土廠品質能力認證試辦計畫，共計 6 家，藉此強化焚化再生粒料工程應用之可行性。

七、中區及岡山資源回收廠運轉情形（107 年 1-6 月）

(一)中區廠：

- 1. 垃圾進廠處理量為 85,079.46 公噸、垃圾焚化量為 71,619.26 公噸，發電量為 22,395.46 千度，售電量為 15,236.60 千度。售電金額為新台幣 2,470 萬 8,934 元。
- 2. 底渣清運量為 7,738.50 公噸，約佔焚化量之 10.81%。飛灰採穩定化處理，飛灰產出量為 2,526.87 公噸，約佔焚化量之 3.53%，衍生物清運量為 4,750.66 公噸，約佔焚化量之 6.63%。
- 3. 設備維護情形：機械、儀電設備請修件數 297 件，維修完工件數 243 件，維修工作業務達成率為 81.8%。戴奧辛污染防治於 107 年 3 月 5 日至 7 日採樣分析結果 0.020ng-TEQ/Nm<sup>3</sup>，符合法規標準值 0.1ng-TEQ/Nm<sup>3</sup> 規定。
- 4. 參觀民衆、團體：發揮環境教育之附帶效益，此期間蒞廠參觀單位計有 6 梯次，250 人到廠參觀；使用游泳館民衆共計 47,253 人次，民衆反應甚佳。

(二)岡山廠：

- 1. 垃圾進廠量為 158,128.89 公噸，其中家戶垃圾進廠量為 72,385.45 公噸（佔 45.78%），一般事業廢棄物進廠量為 85,743.44 公噸（佔 54.22%），垃圾焚化量為 160,080.35 公噸。發電量為 92,656.90 千度，售電量為 70,359.60 千度。
- 2. 配合環保局規劃協助處理外縣市垃圾，107 年 1 月至 6 月止共支援處理外縣市垃圾 14,475.39 公噸。
- 3. 底渣清運量為 26,424.97 公噸，約佔焚化量之 16.51%。飛灰採穩定化處理，飛灰產出量為 7,286.86 公噸，約佔焚化量之 4.55%，衍生物清運量為 10,128.74 公噸，約佔焚化量之 6.33%。

4. 參觀民衆、團體：發揮環境教育之附帶效益，此期間蒞廠參觀單位計有 1 梯次，79 人到廠參觀。

5. 使用回饋設施游泳館民衆共計 6,153 人次，民衆反應尚可。

#### 八、南區及仁武資源回收廠運轉情形（107 年 1-6 月）

(一)南區資源回收廠垃圾進廠量 186,395 公噸，其中家戶垃圾進廠量 89,457 公噸（佔 47.99%），一般事業廢棄物進廠量 96,939 公噸（佔 52.01%），垃圾焚化量 179,455 公噸；仁武焚化廠垃圾進廠量為 216,453 公噸，垃圾焚化量為 194,625 公噸。

(二)南區資源回收廠發電量 101,913 千度，售電量 77,407 千度，售電收入新台幣約 13,492 萬元；仁武焚化廠發電量為 123,407 千度，售電量：100,069 千度，售電收入新台幣約 17,107 萬元。

(三)設備維護情形：機械、儀電設備請修件數 789 件，維修完作件數 788 件，維修工作業務達成率 99.87%。

(四)南區資源回收廠底渣清運量 28,262 公噸（再利用），約佔焚化量 15.95%，底渣廢金屬回收 1,259.09 公噸，回收金屬之比率為底渣量 4.46%。飛灰採穩定化處理，飛灰產出量 8,958 公噸，佔焚化量 4.99%，衍生物清運量 12,181 公噸，佔焚化量 6.79%；仁武焚化廠底渣清運量為 39,471 公噸（掩埋：1,223 公噸；再利用：38,248 公噸），約佔焚化量之 20.28%，底渣廢金屬回收 1,078 公噸，回收金屬之比率約為總底渣量之 2.73%。飛灰產出量為 7,237 公噸，約佔焚化量之 3.72%，飛灰穩定化衍生物清運量為 10,855 公噸，約佔焚化量之 5.58%。

(五)回饋中心定期開辦藝文班，共辦理 2 期 4 班，學員人數合計 91 人。來廠泳客約 645,241 人次，參觀團體計有雲林縣崙背鄉公所清潔隊等 3 個機關團體共 162 人。仁武焚化廠參觀團體計有義大國小等 9 個機關團體共 389 人。

#### 九、推動節能減碳政策及宣導

(一)生態永續：

##### 1. 推動高雄市永續發展業務

(1)縣市合併後，於 101 年 4 月 6 日高雄市永續發展會組織架構調整及設置要點新訂研商會，針對高雄市永續發展會設置要點及組織架構進行討論並提供建議，並於 101 年 12 月 5 日由本府人事處函頒「高雄市永續發展會設置要點」。

(2)依據「高雄市環境維護管理自治條例」第十二條規定，須成立高雄市氣候變遷調適會，以審議調適策略各項議題。爰此，高雄市永續發展會第三屆第二次委員會議通過將「高雄市永續會」及「高雄市氣候變

遷調適會」合併為「高雄市永續發展暨氣候變遷調適會」，其「高雄市永續發展暨氣候變遷調適會」設置要點已於 106 年 1 月 3 日市政會議通過在案，並於 106 年 1 月 25 日函頒下達。

- (3) 高雄市永續發展暨氣候變遷調適會下設十個工作小組（永續教育組、健康福祉組、永續經濟組、永續交通組、永續環境組、永續願景組、永續水資源組、永續海岸組、永續安全組、永續建設組），各工作小組於 106 年 12 月起陸續召開工作小組會議，重新檢視、更新永續發展指標等資料，且於 107 年 1 月 12 日由永續會秘書處環保局召開「高雄市永續發展暨氣候變遷調適會第四屆第 2 次會前會」，確認永續發展指標、提報報告案及討論案。

## 2. 高雄市推動溫室氣體管制執行方案與強化低碳永續家園運作體系計畫

- (1) 107 年度輔導本市村里社區參與認證評等，計有 18 個村里社區得入圍。
- (2) 追蹤查核 105 年度低碳示範與核心社區之低碳永續相關措施之維運情形，已完成 11 處社區查訪。
- (3) 107 年 5 月 30 日辦理 2 場次低碳永續家園認證評等制度教育訓練，共計 99 人參加。
- (4) 107 年 6 月 22 日辦理 1 場次低碳飲食推廣活動，共計 51 人參加。
- (5) 107 年 6 月 27 日辦理 1 場次低碳永續家園永續經營技術與資訊諮詢小組研商會議。

## 3. 推廣低碳生活

- (1) 107 年 6 月辦理 12 場次低碳飲食（含蔬食）推廣活動，參與人數約 190 人。
- (2) 107 年 6 月辦理 1 場次生物多樣性推廣活動，與本市鳥會合作，活動解說濕地物種生態，並移除濕地植物外來種，參與人數約為 70 人。
- (3) 107 年 6 月辦理 1 場次生態推廣活動，參與人數約為 90 人。

### (二) 推廣簡約樸實的生活

#### 1. 推動機關、民間企業與團體實施綠色採購

- (1) 查核連鎖型及非連鎖型綠色商店、星級環保餐館、環保旅店計 13 家次。
- (2) 輔導民間企業、團體及社區申報綠色採購家數 32 家，並簽署「綠色採購意願書」，107 年提報年度綠色採購金額近 7 千萬元。
- (3) 宣導綠色生活與消費（含說明會、村里學校宣導、大型活動設攤宣導）合計宣導人次計 73,089 人。
- (4) 推廣環保集點，截至 107 年 6 月底本市加入環保集點人次計 9,235 人次。

2.107 年度高雄市溫室氣體減量計畫

- (1)結合 ICLEI KCC 辦理 1 場次高雄低碳城市 2.0 專業研習工作坊。
- (2)輔導富樂夢公司 8 款產品取得國內第一個塑膠擦碳足跡標籤。
- (3)辦理 2 家次事業單位節能減碳輔導。
- (4)辦理 5 家次事業單位溫室氣體盤查輔導。
- (5)辦理 2 場次氣候變遷與再生能源教育訓練。
- (6)辦理 1 場次溫室氣體減量策略研商會。
- (7)邀集溫室氣體排放源召開 1 場次減量策略交流會議。

(三)邁向國際環保新都

- 1.107 年 6 月 6 日至 6 月 13 日市府組團赴波特蘭參加「2018 年波特蘭玫瑰節」，由楊明州副市長率秘書處、環保局、交通局、教育局、都發局、捷運局、工務局與會，與波特蘭保持姊妹市友好關係，並與出席玫瑰節的各國城市互相交流，提高本市國際能見度。代表團亦於玫瑰節結束後前往鄰近姊妹市西雅圖進行生態環保建設參訪。
- 2.107 年 6 月 18 日至 6 月 25 日市府組團赴加拿大蒙特婁參加「2018 ICLEI 世界大會」，由環保局蔡孟裕局長及交通局陳勁甫局長率環保局、交通局、水利局與會。交通局於會中擔任「生態交通於參與式城市設計」及永續專題講者，市府代表團並與日本京都、英國倫敦、德國多特蒙德市等城市於 C2C 城市對談中互相交流，環保局發表「因應氣候變遷高雄作為」；水利局發表「推動高雄再生水產業循環經濟-臨海污水處理廠放流水回收再利用計畫」。

十、環境影響評估作業

(一)107 年 1 月至 6 月已完成重要工作：

- 1.本市目前列管環評案件計 227 件，107 年 1 月至 6 月底本市列管環評案件清查、監督查核作業及後續查核案件改善追蹤件數為 78 件次。
- 2.本市環境影響評估審查委員會，共召開 4 場次環評大會，審查案件 11 件次（5 件次環說、4 件次環差、2 件次變更內容對照表）；環評專案小組初審會議共召開 12 場次，審查 12 件次。

(二)因應縣市合併後，敏感區位增多，為使環境影響評估審查案件能廣徵各界意見，比照行政院環保署方式，就審查環評個案有關事項組成專案小組初審，已制定專案小組初審會議作業要點，使環境影響評估審查能更臻完備。

十一、環境教育業務

(一)辦理環境講習及環境教育法第 19 條執行成效輔導查核相關作業

107 年 1 月-6 月針對本市事業或個人因違反環境保護法規被處環境講習

者辦理 5 場次環境講習，共計 657 人參加。

(二)辦理環境教育宣導及活動

1. 為響應 5 月 15 日國際家庭日，於 107 年 5 月 10 日及 17 日假白屋藝術村辦理，主動邀請本市特殊學校親師生共同參與戶外的環境教育活動，同時能增加特教學生親身體驗環境教育多元學習方式，兩梯次共計 83 人參與。
2. 於 107 年 5 月 13 日假林園海洋濕地公園，與紅樹林保育學會合作辦理海洋生態環境教育推廣活動，安排解說濕地公園紅樹林生態及倒立水母，也透過親身體驗、調查等多元的教學方式進行，共計 103 人參與。
3. 於 107 年 5 月 20 日與燕巢區金山社區合作辦理愛在農村 社區巡禮環境教育推廣活動，透過農村生活物品的操作及解說，以社區巡禮方式認識當地生活農事情形，使學員了解農村生活的形態，深刻認識到社區環境綠美化、發展在地農業園區共計 105 人參與。
4. 辦理學生環境教育增能體驗營：
  - (1) 107 年 2 月 6 日於環保局中區資源回收廠辦理第一梯次小小環境守護者體驗營，以空氣品質守護為主題，共帶領著 59 位學童親身體驗生活環境的議題。
  - (2) 於 107 年 2 月 7 日假澄清湖高質水環境教育園區辦理第二梯次體驗營，課程主題為水資源管理，學童跟著講師實際模擬水巡守執行任務來共同監督水體資源情形，透過這次的體驗能讓學童培養珍惜水資源的正確觀念。
  - (3) 於 107 年 4 月 4 日配合兒童節辦理一場次「環境教育文化巡禮」活動，運用糖廠園區豐富的課程主題及白屋藝術村的環境美學課程，親身感受古蹟保存的歷史軌跡，此梯次共計 59 位學童參與。
  - (4) 於 107 年 5 月 12 日與茄苳舢舨協會及環境講師團合作辦理一場次「河川濕地守護」體驗營活動，利用二仁溪的生態動植物教學資源及近距離濕地生態調查活動，讓參與學童深刻體驗守護河川濕地的重要性，此梯次共計 50 位學童參與。
5. 環保文創工作坊及世界地球日「舞動濕地 生生不息」
  - (1) 為推動全民減少使用塑膠製品行動，持續以「環保文創工作坊」方式，於 107 年 3 月 24 日至 4 月 22 日期間，假國際商工高級中等學校開始進行環保文創工作坊課程，利用環保素材製成服飾、配件等成品，並配合世界地球日活動辦理環保服裝創意走秀表演。
  - (2) 響應 2018 世界地球日，於 107 年 4 月 22 日假大樹舊鐵橋濕地園區

舉辦「舞動濕地 生生不息」活動，以大樹舊鐵橋濕地園區為環教場域主體，透過「水資源保護」、「自然生態環境管理」、「減碳樂活」等主題來設計環境教育闖關遊戲，讓市民朋友誓言一起以綠色行動守護環境，展現愛護地球的決心，共有 893 人參與。

(3)活動中也有精彩的環保文創設計服裝走秀、環保戲劇演出及原民創作演奏等豐富表演，有多達 45 個環境教育闖關、農產及文創市集攤位。

6.107 年 1-4 月間執行環境教育巡迴車經學校、機關、社區及團體踴躍申請，總共舉辦 70 場次，環境教育宣導推廣服務人數 7,530 人次。

7.於 107 年 5 月 14 日假茂林環境教育中心與 107 年 5 月 15 日假經濟部加工出口區再生水示範園區，辦理本市各機關學校環境教育指定人員進行增能學習課程，說明環境教育法修正條文及指導後續環境教育計畫規劃及執行的重點，同時鼓勵各單位指定人員可多利用多元的戶外學習方式時，精進正確的環保觀念及素養，共辦理 3 場次，113 人參與。

8.於 107 年 1 月 31 日完成環境教育電子期刊「環保主張」的創刊號，彙整本市相關局處辦理本市舉辦生態交通全球盛典，推動綠色運具、辦理環境教育活動及其他局處成果，置於環保局網頁進行推廣。

### (三)志工管理與運用

1.依據行政院環境保護署核定「高雄市 107 年度環境教育志工培訓及運用計畫」，運用本局環境教育講師志工，截至 6 月 30 日共辦理 31 場次宣導，宣導人次約 1,000 人次。

2.依據志願服務法相關規定辦理環保志工基礎、及特殊訓練課程部分，107 年完成環保志工教育訓練共 7 場次，共計有 1,062 人次參加。

3.107 年辦理 17 場次環保志工中、小隊志願服務工作會報，參與人員計 921 人。

4.107 年社區環境調查及改造計畫有 7 個社區、環保小學堂推廣計畫 2 個社區共獲得環保署補助金額 205 萬元，輔導社區爭取經費績效全國第一。

5.辦理「市容清潔維護志工認養計畫」，輔導認養單位 258 個單位民間企業團體、環保志（義）工團體認養道路、列管公廁、社區巡檢…等。

6.107 年 2 月 3 日於凹子底森林公園辦理「107 年國家清潔活動」，除結合轄內機關、團體、志工隊進行環境清潔外，同時設有環保宣導及公益跳蚤市場攤位，總計義賣 45,794 元，並將所得捐贈「高雄市教育局

無力支付午餐基金」。

7. 於 107 年 6 月 2 日辦理 107 年度「梓因有你 官心海洋」世界環境日宣導活動，結合轄區內企業、機關、團體、學校及志工隊共計 919 人共同參與，清理之廢棄物合計 159 公斤。

8. 重塑清淨海岸風貌：

(1) 現有 29 個民間團體參與海岸認養，107 年度認養單位執行海灘清理工作共計動員人力達 1,557 人次。

(2) 高雄市各機關及區公所辦理春季淨灘，清理之廢棄物包括玻璃瓶、保麗龍、塑膠袋等類一般垃圾約 4,363 公斤，資源垃圾約 2,475 公斤，合計 6,838 公斤，參與人數 4,707 人。

(四) 補助辦理環境教育活動

1. 為鼓勵民衆進行走動式環境教育，107 環境教育補助計畫補助以下五類計畫：「環境教育計畫（4 小時）」、「環境教育宣導活動計畫」、「環境教育推廣計畫」、「公開徵求主題計畫」、「環境教育人員職能提升計畫」，總申請案件數 155 件，通過補助案件 148 件，核定補助費用 310 萬餘元。

2. 「配合環境節日及其他環境教育相關活動計畫」、「創新及特色作為環境教育計畫」與民間團體合作，爭取環保署補助經費，通過補助案件 16 件，核定補助費用約 330 萬元。

(五) 進行環境教育研究及發展

1. 截至 107 年 6 月止，取得環保署環境教育機構認證共計 3 處，分別為輔英科技大學、國立高雄第一科技大學、國立高雄師範大學。

2. 截至 107 年 6 月止，本市取得環保署環境教育設施場所認證共 15 處，另刻正輔導進入認證申請程序的場域包括橋頭糖廠文化園區、大湖社區環境教育園區、高雄市政府環保局中區資源回收廠、龍目社區發展協會、大湖社區發展協會等。

3. 環境教育基金 107 年度辦理「高雄市環境教育推動管理計畫」、「環境教育宣導體驗計畫」、「環境教育綠色種子推動管理計畫」、「高雄市建構寧適家園計畫」、「高雄市濕地維護保育計畫」及「機關及民間團體綠色消費及採購業務推動計畫」等計畫。

4. 第六屆國家環境教育獎

(1) 於 107 年 1 月 16 日至 2 月 1 日期間，配合環保署辦理定期實地查訪，並輔導本市 6 處參選單位及個人完成環保署查訪作業。

(2) 於 107 年 4 月 16 日至 4 月 27 日期間，配合環保署辦理第六屆國家

環境教育獎決審，並輔導本市入圍大湖社區發展協會、高雄市舊鐵橋協會及蘇文華等 3 組完成環保署不定期查訪作業。

- (3)另於 107 年 6 月 5 日參加環保署舉辦第六屆國家環境教育獎表揚，最後結果本市由大湖社區發展協會、高雄市舊鐵橋協會及蘇文華等獲得各組別優等的殊榮。

#### 5. 高雄市環境教育輔導團

- (1)於 107 年 1 月 25 日至 4 月 23 日期間，針對第六屆國家環境教育獎決選入圍大湖社區發展協會、高雄市舊鐵橋協會及蘇文華等 3 組，進行決選前之輔導工作共計 6 場。
- (2)於 107 年 3 月 14 日前往橋頭糖廠環境教育園區，針對環保署設施場所現勘審查會議前之輔導工作。

6. 為推廣環境教育終身學習護照，自 107 年 1 月至 6 月底配合環保局淨灘、環境日等活動共辦理 4 場次推廣活動，協助民衆 249 人完成護照開通。

7. 於 107 年 5 月 23 日至 25 日辦理環境教育設施場所交流體驗營及增能工作坊，參與本次活動包括已認證及申請認證當中設施場所共計 12 處單位參加。於 107 年 5 月 23 日假新竹市辦理增能工作坊，邀請新竹縣、市環保局及設施場所與會。

#### 8. 臺美生態學校夥伴推廣

- (1)於 107 年 6 月 15 日公告 107 年度高雄市學校參與臺美生態學校獎勵計畫。
- (2)於 107 年 6 月 22 日結合全臺 3 所綠旗學校之一高雄市左營區左營國民小學辦理 107 年高雄市臺美生態學校說明會，並安排室內課程與戶外實地體驗，使欲申請學校可以更加瞭解其執行內涵、精神與技巧。

9. 菸灰菸蒂不落地宣傳推廣於 107 年 6 月 29 日邀集本市環保志工中隊，針對推廣方式、宣傳活動及大會師等認養項目進行說明。

## 十二、環境污染稽查

### (一)強化環保報案服務中心功能

1. 免費報案專線全天候 24 小時受理市民檢舉各類環境污染案件，107 年 1-6 月共計受理 5,282 件次。
2. 受理 1999 話務中心 7,325 件（不含環境衛生案件）。
3. 受理民衆檢舉違反廢棄物清理法案件計 13,069 件，裁處 3,277 件。

### (二) 107 年 1-6 月辦理違反環境衛生、空氣污染、噪音、水污染等案件之稽



查取締工作，提升本市環境品質。

1. 稽查環境衛生案件 114,714 件、告發 15,023 件、收繳 7,942 件、收繳金額為 12,693,000 元。
2. 稽查空氣污染案件 7,185 件次，處分 88 件次，收繳 72 件、收繳金額為 10,710,990 元。
3. 稽查噪音案件 4,852 件次，處分 50 件次，收繳 35 件、收繳金額：371,095 元。
4. 稽查水污染案件 277 件次，處分 42 件，收繳 32 件、收繳金額為 10,277,877 元。
5. 催繳後拒不繳納罰款者，即移送法務部行政執行署高雄行政執行處強制執行，107 年 1-6 月移送強制執行案件 21,332 件（金額 48,105,474 元）。
6. 核發民眾檢舉違反廢棄物清理法案件獎勵金：107 年第 1 次（5 月份入帳）計 1,770,060 元（含所得稅）。

(三) 107 年 1-6 月定期抽驗自來水水質及自來水淨水場水源水質：

1. 飲用水水源水質管理：
  - (1) 自來水水源水質抽驗 25 件次，不合格 0 件，合格率为 100%。
  - (2) 簡易自來水水源水質抽驗 6 件次，不合格 0 件，合格率为 100%。
  - (3) 包裝或盛裝飲用水水源水質抽驗 7 件次，不合格 0 件，合格率为 100%。
2. 飲用水水質管理
  - (1) 自來水水質抽驗 267 件次，不合格 0 件，合格率为 100%。
  - (2) 簡易自來水水質抽驗 15 件次，不合格 0 件，合格率为 100 %。
  - (3) 飲用水設備維護管理書面稽查 155 件次，書面稽查不合格 0 件，合格率为 100 %。水質抽驗 162 件次，不合格 0 件，合格率为 100%。
3. 飲用水處理藥劑抽驗 14 件，不合格 0 件。

### 十三、環境品質監測

(一) 空氣品質監測

1. 空氣品質人工監測站 20 座  
每月於上、下旬各採樣 1 次，監測項目包括總懸浮微粒（TSP）、懸浮微粒（PM<sub>10</sub>）、鉛、落塵量等，107 年 1 月至 6 月檢測 608 件樣品，848 項次，檢測結果皆按月公布，提供民眾查詢。
2. 空氣品質自動監測站 5 座  
全天候 24 小時監測本市空氣中細懸浮微粒（PM<sub>2.5</sub>）、懸浮微粒（PM<sub>10</sub>）、

臭氧、總碳氫化合物、二氧化硫、氮氧化物、一氧化碳等項目，監測數據即時傳送至空氣品質監測中心，運用環境品質監測資訊管理系統，提供市民即時空氣品質查詢服務，亦可經由手機下載高雄市空氣品質即時通 APP 軟體查詢，內容包括空氣污染物濃度、風速、風向、主要指標污染物及空氣品質指標（AQI）。

3. 空氣品質監測車 2 部

因應緊急空氣污染事件發生或陳情案件，視實際需求機動調派空氣品質監測車前往監測，即時掌握污染現況，107 年 1 月至 6 月期間監測大林蒲、左營區及前鎮區等處之空氣品質。

(二) 環境水體監測及水質檢驗

1. 河川水質監測：每月分析本市愛河、前鎮河、鳳山溪、後勁溪、鹽水港溪、典寶溪、阿公店溪（環保局 2 處監測站）等水質，107 年 1 月至 6 月檢測 361 件樣品，4,818 項次。
2. 湖潭水質監測：每月分析本市內惟埤、蓮池潭、金獅湖等水質，107 年 1 月至 6 月檢測 30 件樣品，330 項次。
3. 飲用水水質檢驗：107 年 1 月至 6 月共計檢驗 602 件樣品，6,425 項次，包括水庫水質（含原水）、自來水及其管線水質、飲水機水質及市民飲用水之免費檢測服務。
4. 地下水水質及其他檢驗：107 年 1 月至 6 月檢驗 21 件樣品，193 項次。
5. 事業廢（污）水檢驗：107 年 1 月至 6 月檢測 158 件樣品，1,081 次。
6. 廢棄物檢驗：107 年 1 月至 6 月檢測 69 件樣品，432 項次。
7. 107 年 1 月～6 月高雄市河川、區域排水及湖泊水體水質監測結果如下：

\* 107 年 1～6 月高雄市河川及區域排水水體污染程度指數（RPI）

河川別	年份	
	污染程度(%)	107 年 1～6 月
阿公店溪 (本局 2 站加環 保署 5 站)	未受污染	11.8
	稍受污染	2.9
	中度污染	32.4
	嚴重污染	52.9
高屏溪 (環保署測站)	未受污染	22.0
	稍受污染	9.8
	中度污染	57.3
	嚴重污染	11.0

二仁溪 (環保署測站)	未受污染	1.9
	稍受污染	11.5
	中度污染	53.8
	嚴重污染	32.7
愛河	未受污染	0.0
	稍受污染	0.0
	中度污染	69.4
	嚴重污染	30.6
後勁溪	未受污染	0.0
	稍受污染	0.0
	中度污染	50.0
	嚴重污染	50.0
鳳山溪 (含前鎮河)	未受污染	0.0
	稍受污染	0.0
	中度污染	66.7
	嚴重污染	33.3
鹽水港溪	未受污染	0.0
	稍受污染	0.0
	中度污染	66.7
	嚴重污染	33.3
典寶溪	未受污染	0.0
	稍受污染	0.0
	中度污染	44.4
	嚴重污染	55.6

\* 107 年 1~6 月高雄市河川及區域排水符合戊類水體標準達成率

河川別	達成率 (%)
	107 年 1~6 月
愛河	58.3
後勁溪	54.2
鳳山溪 (含前鎮河)	63.9

鹽水港溪	41.7
典寶溪	16.7
阿公店溪（環保署監測站及本局 2 站）	69.2
高屏溪（環保署監測站）	100.0
二仁溪（環保署監測站）	100.0

\* 107 年 1~6 月高雄市湖潭水質符合各水體分類標準達成率

湖潭別	水體分類	達成率（%）
		107 年 1~6 月
蓮池潭	丙類	0.0
	丁類	100
	戊類	100
金獅湖	丙類	0.0
	丁類	66.7
	戊類	83.3
內惟埤	丙類	0.0
	丁類	66.7
	戊類	83.3

(三)環境及交通噪音監測

執行本市環境及交通噪音監測點各 12 處監測，每季至各站連續監測 48 小時，並統計各測站日、晚、夜間之均能音量。

(四)環境中非游離輻射監測

配合執行本市環境中極低頻及射頻非屬原子能游離輻射之量測，107 年 1 月至 6 月共計檢測 29 件。

肆、未來重要工作

一、訂定具挑戰性之目標

空氣品質改善目標

(一)懸浮微粒自三級防制區提升至二級防制區。

(二)細懸浮微粒（PM<sub>2.5</sub>）日平均濃度 $\geq 54$  微克/立方公尺次數改善目標，以 104 年為基準年，107 年改善 30%、108 年改善 50%。

二、促進水循環再利用與流域管理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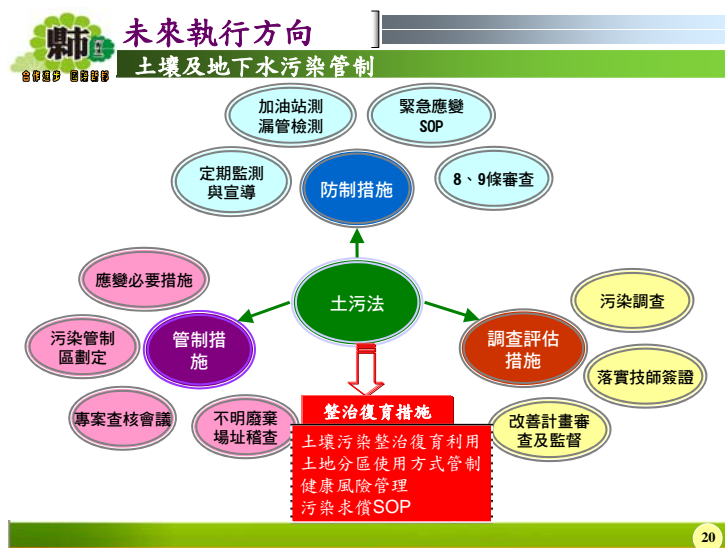
加強各流域污染源削減管理

- (一)持續推動畜牧糞尿沼液沼渣肥份再利用。
- (二)強化深度查核，並輔以不當利得之裁罰。
- (三)加強許可盤查及功能評鑑。
- (四)以流域管理為核心改善重點測站水質。

三、維持潔淨的生活空間

(一)推動土壤及地下水污染整治業務

- 1. 逐步建置工業區等高污染潛勢地區污染預防與調查機制。
- 2. 持續監督污染場址完成改善，導入滾動式場址管理，加速污染場址改善。
- 3. 運用環境法醫鑑識技術追查污染源。
- 4. 依法執行土壤及地下水環境品質監測工作。
- 5. 持續辦理向下扎根土壤及地下水預防之教育宣導活動。



(二)管制毒性化學物質暨環境用藥

- 1. 加強高度危害等級較高風險地區運儲業者加強化學品管理之妥善狀況，運作廠場加強輔導，要求工廠落實安全管理、緊急應變計畫執行、緊急事故通報機制演練。
- 2. 透過教育和訓練做好平時預防工作、提昇安全認知及災情控制復原。
- 3. 中長程研擬將第四類毒化物達大量運作之業者納入毒災聯防小組體系，強化橫向支援能量。
- 4. 全面清查本市環境用藥、病媒防治業，並更新環境用藥管理資料庫。

(三)賡續辦理本市資源回收廠焚化底渣委託及自辦篩分再利用處理計畫。

(四)事業廢棄物管理

1. 持續配合行政院環保署新增公告列管範圍，審核事業廢棄物清理計畫書及新增網路列管事業各項管制工作。
2. 持續辦理針對再利用機構及鋼鐵業加強查核工作。
3. 針對轄區內列管非法棄置場址巡查作業及配合環、檢、警事業廢棄物易遭非法棄置之相關案件聯合稽查，執行廢棄物緊急清除或處理，強化事業廢棄物相關流向、稽查等工作。

(五)增進本市公有垃圾衛生掩埋場掩埋空間安全存量，除辦理大型舊掩埋場活化外，並評估新開發掩埋場場址可行性。

(六)辦理本市垃圾處理中長程策略規劃及垃圾焚化廠屆齡後之重置計畫，以利能持續妥善處理高雄市各類廢棄物（垃圾）及提升焚化廠之廢棄物處理效能。

(七)焚化廠延役重置計畫：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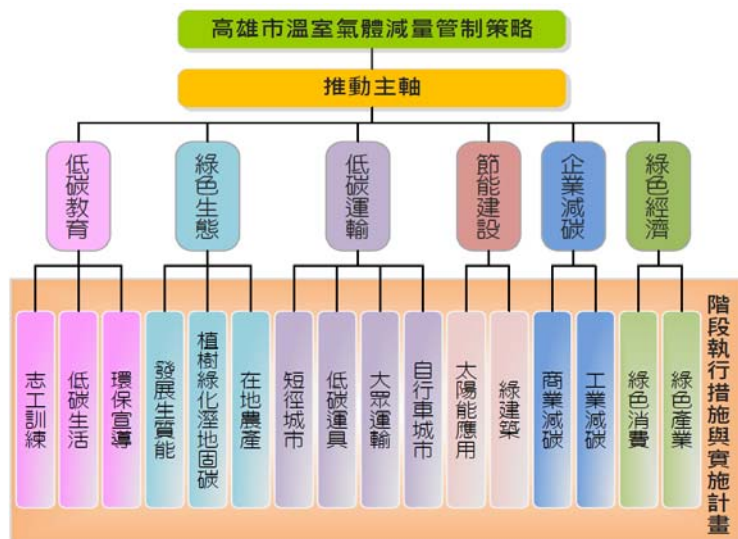
1. 中、南區廠改善升級工程規劃、招標作業。
2. 仁武廠及岡山廠後續委託民間廠商營運招商作業。

(八)推動垃圾零廢棄政策。

四、綠色永續－邁向國際環保新都

(一)發展大高雄低碳生活圈建置生態城市

將規劃「綠色經濟」、「企業減碳」、「節能建設」、「低碳運輸」、「綠色生態」、「低碳教育」等六大推動主軸，來打造藍天、綠地、淨水的低碳永續環保新都願景。



(二)國際環保調適策略

1. ICLEI 東亞地區高雄環境永續發展能力訓練中心已於 101 年 9 月開始運作，辦理環境永續發展相關研討會與訓練課程，本中心亦為 ICLEI 於東亞地區第一個訓練中心及台灣第一個分支據點，未來將透過國際研討會之舉行，有助於本市與 ICLEI 東亞地區會員城市之推行環境永續發展相關經驗交流，提升本市之國際知名度。
2. 與國際積極推動溫室氣體減量管制政策之城市締結為姊妹市，藉由政策合作及行政交流，提升市府節能減碳政策規劃及策略擬定能力。
3. 推動相關單位溫室氣體抵換專案可行性評估作業，促進法人、非法人團體及自然人抵換專案之開發意願。

五、強化環境教育多元發展，深化民衆素養

- (一)持續輔導及協助本市有意願之場域申請環境教育場所之認證，並藉由本市環境教育聯盟之合作及推薦，擴展本市環境教育場域數量，提供民衆更多元環境教育體驗學習機會。
- (二)製作環境教育影片及動畫，提供民衆正確環境教育概念，以及發展本市多元學習之環境教育環境。
- (三)持續更新及發展教材教案，並藉由環境教育巡迴車服務，提供學員學習體驗，進而提升學員愛惜能源正確的觀念。
- (四)辦理寒、暑假環境教育體驗營隊，提供學生更充實的環境教育課程，已達到環境教育深耕之目標。
- (五)規劃環境教育繪本，以本市環境特色為主題，呈現本市多元發展之環境教育，深化民衆素養。
- (六)結合本市地方山河海港特色辦理環境教育活動，提升民衆在參與活動的過程中，除了深入認識在地特色文化之外，能夠同時串聯在地觀光產業。

六、有效控制登革熱疫情並兼顧環境生態維護

- (一)配合國家整體防疫措施及本市境外防疫策略，持續辦理之各項登革熱防治工作。
- (二)積極宣導民衆主動清理家戶周遭及室內之積水容器及髒亂環境，達到環保政策與滅蚊防疫雙贏的效果。
- (三)持續辦理『孳檢及孳清為主、消毒為輔』之工作，藉與民衆面對面溝通宣導，使民衆了解用藥使用之時機與觀念，落實環境保護之概念，共同維護市民健康及家園。
- (四)加強購物用塑膠袋限制使用政策稽查工作。

伍、結語

大高雄擁有完整的山河、海港、空港、都市、鄉村，如何讓本市在全球環境變遷下，蛻變成爲永續綠色生態的國際環保新都，發展成人類最適宜居住的城市，規劃出一幅美麗的藍圖。

承蒙各位議員先進對本市環保工作的關心與期待，相信在各位議員先進的匡督與本局所有同仁努力不懈之下，朝向「綠色」、「科技」、「生態」、「自然」的方向邁進，以營造「藍天、淨水、綠地、低碳」宜居寧適的永續綠色生態城市。敬請 貴會持續予以支持與鼓勵。

最後敬祝

議長、副議長、各位議員女士、先生

身體健康、萬事如意！

大會 圓滿成功！